

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浙江天明眼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
三分之一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国融证券作为浙江天明眼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(一)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类别	风险事项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生产经营	重大亏损或损失	是

(二) 风险事项情况

截至2025年6月30日，浙江天明眼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25年半年度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9,919,841.92元，未弥补亏损-9,919,841.92元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达到实收股本21,960,000.00元的三分之一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。

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，若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改善公司盈利能力，可能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已提示公司注意前述风险，督促挂牌公司召开董事会对风险事项进

行审议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，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、规范公司治理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密切关注公司上述事项，慎重做出投资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《浙江天明眼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

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8 月 22 日